# 2024年电气安装合同书(二十一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雪飘飘 更新时间：2024-08-08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电气安装合同书篇一建设单位\_\_\_...*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一**

建设单位\_\_\_\_\_\_\_\_\_\_\_\_\_\_\_

施工单位\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

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条件

第一章词语涵义及合同文件

第一条词语涵义《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文本，由《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条件》(以下简称《合同条件》)和《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协议条款》(以下简称《协议条款》)，组成，其用词用语除《协议条款》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涵义：\_\_\_\_\_\_\_\_\_\_\_\_\_\_\_\_\_

一、发包方(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协议条款》约定的具有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

二、甲方驻工地代表(简称甲方代表)：\_\_\_\_\_\_\_\_\_\_\_\_\_\_\_\_\_甲方在《协议条款》中指定的代表。

三、承包方(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协议条款》约定的、具有《电力施工企业资质管理办法》规定的工程承包主体资格并被发包方接受的当事人。

四、乙方驻工地代表(简称乙方代表)：\_\_\_\_\_\_\_\_\_\_\_\_\_\_\_\_\_乙方在《协议条款》中指定的代表人。

五、社会监理：\_\_\_\_\_\_\_\_\_\_\_\_\_\_\_\_\_受甲方委托、具备《电力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管理办法》规定资格的工程监理单位或人员对工程进行的监理。

六、总监理工程师：\_\_\_\_\_\_\_\_\_\_\_\_\_\_\_\_\_工程监理单位委派的监理总负责人。

七、设计单位：\_\_\_\_\_\_\_\_\_\_\_\_\_\_\_\_\_甲方委托的具备《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单位资质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

八、工程造价管理部门：\_\_\_\_\_\_\_\_\_\_\_\_\_\_\_\_\_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如上部门授权的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

九、工程质量监督部门：\_\_\_\_\_\_\_\_\_\_\_\_\_\_\_\_\_电力工业部、电业管理局、省(直辖市、自治区)电力局或其根据《电力基本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暂行规定》设置的电力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十、工程：\_\_\_\_\_\_\_\_\_\_\_\_\_\_\_\_\_《协议条款》约定具体内容的电力建设永久工程。

十一、合同价款：\_\_\_\_\_\_\_\_\_\_\_\_\_\_\_\_\_以现行的定额、材料预算价和相应的取费标准为指导价格，通过招标投标或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用以支付乙方履约完成工程施工内容的价款总额。

十二、经济支出：\_\_\_\_\_\_\_\_\_\_\_\_\_\_\_\_\_在施工中发出，经甲方确认后以增加预算形式支付的合同价款。

十三、费用：\_\_\_\_\_\_\_\_\_\_\_\_\_\_\_\_\_甲方在合同价款之外直接支付的开支或乙方应负担的开支。

十四、工期：\_\_\_\_\_\_\_\_\_\_\_\_\_\_\_\_\_甲方双方参照电力建设工程项目工期定额等规定，在《协议条款》中约定的合同工期。

十五、开工日期：\_\_\_\_\_\_\_\_\_\_\_\_\_\_\_\_\_《协议条款》约定的工程开工日期。

十六、竣工日期：\_\_\_\_\_\_\_\_\_\_\_\_\_\_\_\_\_《协议条款》约定的工程竣工日期。

十七、图纸：\_\_\_\_\_\_\_\_\_\_\_\_\_\_\_\_\_由甲方提供或乙方提供经甲方代表批准，乙方用以施工的所有图纸(包括配套说明和有关资料)。

十八、施工现场：\_\_\_\_\_\_\_\_\_\_\_\_\_\_\_\_\_经甲方同意、“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所确定的用以施工的场地。

十九、书面形式：\_\_\_\_\_\_\_\_\_\_\_\_\_\_\_\_\_根据合同发生的手写、打字、复印、印刷的各种通知、任命、委托、证书、签证、备忘录、会议纪要、函件及经过确认的电报、电传等。

二十、不可抗力：\_\_\_\_\_\_\_\_\_\_\_\_\_\_\_\_\_因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协议条款》约定等级以上的风、雨、雪、震等对工程及履约造成损害的自然灾害。

二十一、赔偿金：\_\_\_\_\_\_\_\_\_\_\_\_\_\_\_\_\_责任方弥补对方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的费用，包括停工、窝工、返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和构配件积压、倒运的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等实际费用，以及从这些费用应付之日起所应计取的利息等可得利益的损失。

二十二、质量缺陷：\_\_\_\_\_\_\_\_\_\_\_\_\_\_\_\_\_工程不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的有关技术标准、设计文件及合同对质量的要求。

二十三、协议条款：\_\_\_\_\_\_\_\_\_\_\_\_\_\_\_\_\_结合具体工程，甲乙双方协商后依法签订的书面协议。

第二条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一、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_\_\_\_\_\_\_\_\_\_\_\_\_\_\_\_\_1.《协议条款》;2.《合同条件》;3.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合同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等文书;4.招标承包工程的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和招标文件;5.工程量清单或确定工程造价的工程预算书和图纸;6.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7.构成合同一部分的其它文件。

二、当合同文件出现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实行社会监理的，可先由总监理工程师作出解释);双方意见仍不能一致的，按第30条约定的办法解决。

第三条合同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标准和适用法律

一、合同文件使用汉语普通话书写，双方可根据需要商定使用少数民族语言译本，对合同文件的解释、说明则使用汉语普通话。

二、适用合同文件的法律是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及电力工业部规章和约定的其它行业规章、工程所在地地方法规。

三、施工应当使用国家标准、规范和电力行业标准、规范。国家、电力行业没有相应的标准、规范时，可约定使用其它行业的或工程所在地地方的标准、规范。甲方应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和份数向乙方提供约定的标准、规范。

四、国内没有相应的标准、规范时，乙方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和要求提出施工工艺，经甲方代表批准后执行;甲方要求使用国外标准、规范，应报请电力行业主管部门批准并负责按约定提供中文译本。

五、购买、翻译和制定标准、规范及提出施工工艺的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四条图纸

一、甲方在开工日期之前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日期和份数(包括竣工图和现场存放的份数)，向乙方提供完整的施工图纸，并保证图纸准确且具有满足施工要求的设计深度，乙方按《协议条款》要求做好图纸保密工作。

二、甲方不能按第四条第一款约定提供全套图纸，将不能提供的图纸名称、提供期限列入本条款，并保证满足实施“施工综合进度计划”的需要。

三、甲方对图纸有特殊保密要求的，乙方采取相应的措施保密，由甲方承担费用。

四、乙方要求增加图纸份数，甲方应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予以复制、交付，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未如约收到甲方提供的图纸，应在5天内将所需图纸或指示的内容、理由、时间及迟误后果通知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乙方提交通知后2天内未答复，按第七条第二款约定处理。

六、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图纸不完整、不准确或设计深度不能满足施工要求。应及时通知甲方代表，酌情按第四条第五款或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约定处理。乙方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有如上缺陷未发现，甲方仍应按第七条第二款或第二十五条第四款约定承担责任，并给付因此造成的修补、拆除、改建、重建等费用。

第二章双方一般责任

第五条甲方代表

一、甲方任命驻施工现场的代表按照以下要求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_\_\_\_\_\_\_\_\_\_\_\_\_\_\_\_\_1.甲方代表可委派有关具体管理人员承担其部分权利和职责，并可在任何时候撤回这种委派。委派和撤回均应提前3天通知乙方。2.甲方代表的指令、通知、意见、批准、答复等均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代表，乙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确有必要时，甲方代表可发出口头指令，并在24小时内给予书面确认，乙方对甲方代表的指令应予执行。甲方代表不能及时给予书面确认，乙方应于甲方代表发出口头指令后48小时内提出书面确认要求，甲方代表在乙方提出确认要求后2天内不予答复，即视为其确认乙方要求。乙方认为甲方代表指令不合理，应在收到指令后24小时内提出书面申告，甲方代表在乙方申告后24小时内作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的决定，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紧急情况下，甲方代表要求乙方立即执行的指令或乙方虽有异议，但甲方代表决定仍继续执行的指令，乙方应予执行。因指令错误所发生的费用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3.甲方代表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指令、要求、同意、通知、批复等，并如约履行约其它约定的义务，否则乙方在约定时间后24小时内将具体要求、需要的理由和迟误的后果通知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乙方通知后48小时内仍未予以答复，即视为其确认、同意、批准，应由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支出，顺延因此延误的工期，赔偿因此造成的乙方损失。

二、实行社会监理的工程，甲方应将总监理工程师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的范围通知乙方。总监理工程师按约定在委托授权范围内执行职务。三、甲方代表和总监理工程师易人，甲方应提前7天通知乙方。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合同文件约定的义务及其职权内的承诺)。

第六条乙方代表

一、乙方任命驻施工现场的代表按照以下要求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_\_\_\_\_\_\_\_\_\_\_\_\_\_\_\_\_1.乙方的要求、申请和通知等，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送交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2.乙方代表按甲方代表同意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依据合同发出指令和要求组织施工，在情况紧急且无法与甲方代表联系的情况下，可采取保证工程和人员生命、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24小时内向甲方代表送交报告。责任在甲方，由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支出，相应顺延工期;责任在乙方，由乙方承担费用。

二、乙方代表易人，应提前7天通知甲方，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合同文件约定的义务及其职权内的承诺)。

第七条甲方工作

一、甲方按照《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和《协议条款》约定的时间、要求，完成以下工作：\_\_\_\_\_\_\_\_\_\_\_\_\_\_\_\_\_1.办理土地征用、租用、青苗和树木赔偿、房屋拆迁及清除地面、架空和地下障碍等工作，使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并在开工后继续负责解决以上事项遗留问题。2.将施工所需水、电、电讯线路从施工现场外部接至《协议条款》约定地点，并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3.开通施工场地与城乡公共道路的通道，以及《协议条款》约定的施工现场内的主要交通干道并予以保养，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保证施工期间的畅通。4.向乙方提供施工场地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保证数据真实准确。5.办理施工所需各种证件、批件和临时用地、占道及运输、铁路专用线的申报批准等手续，与有关方面缔结工程交跨铁路、公路、通讯线路需要的协议。6.将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并进行现场交验。7.组织乙方和设计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交底，对于需要审定施工图预算的应及时予以审定。8.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并承担有关费用。9.按照合同及“施工综合进度计划”确定的时间为承包安装工程的乙方提供施工现场，保证现场及建筑物、构筑物、结构、基础等符合安装施工的要求。10.协调施工现场上的各施工企业相互交叉作业关系，及时处理有关问题。

二、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以上义务，则承担由此导致的费用支出，赔偿因此造成的乙方损失，延误工期予以相应顺延。

三、甲方将上述某项工作委托乙方完成，应承担所发生的经济支出并给付乙方相应的费用。

第八条乙方工作

一、乙方按照《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和《协议条款》约定的范围、时间、要求，完成以下工作：\_\_\_\_\_\_\_\_\_\_\_\_\_\_\_\_\_1.在其设计资格证书允许的范围内，按甲方代表的要求完成施工图设计、与工程配套的设计或施工需要的细部设计，经甲方代表批准后使用。2.按约定向甲方代表提供年、季、月工程进度计划和工程用款计划及有关统计报表。3.按工程需要设置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及警卫，并做好安全、防护设施的维修。乙方未履行上述义务造成工程、财产和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责任。4.按《协议条款》约定的数量和要求，向甲方代表提供在施工现场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5.采取有效措施实施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交通和环境保护的管理规定。因技术、经济条件限制，对环境的污染不能控制在规定范围内的，应由甲方会同乙方事先报请当地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以上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责任造成的罚款除外。6.已竣工工程在交付甲方之前，乙方可受甲方委托代保管。由乙方按《协议条款》约定负责保护工作，保护不善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要求乙方采取特殊措施保护的单位工程的部位和相应的经济支出，在《协议条款》中约定。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后发生损坏或其它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7.按合同的要求做好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8.保护施工现场清洁。交工前清理现场达到合同文件的要求，承担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合同签订后颁发的规定和非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和罚款除外。

二、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上述义务。承担由此造成的费用支出，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第三章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第九条进度计划

一、甲方在缔结合同后3天内向乙方提供初步设计文件、施工图纸、施工组织设计大纲及“供应材料、设备计划”、“提供土建工程计划”等资料，乙方据以按电力建设工程施工技术管理的有关规定和《协议条款》的约定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施工综合进度计划”，在开工前如约提交甲方代表。甲方未如约提供其应提供的资料，按第七条第二款的约定处理。乙方未如约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施工综合进度计划”，按第八条第二款处理。

二、甲方代表对于乙方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施工综合进度计划”同意与否，应在《协议条款》约定的期限内予以答复，逾期未复，可视为已经同意。经甲方同意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综合进度计划”为合同文件，应共同遵循。三、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综合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代表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展与之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代表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提交甲方代表批准后执行。重大的施工技术措施，乙方应报请甲方代表审核批准后实施，由甲方承担特殊施工技术措施费。

第十条延期开工

一、乙方应按《协议条款》约定和“施工综合进度计划”确定的开工日期、开工条件开始施施工，因故不能如期开工的，应在约定的开工日期5天之前，向甲方代表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要求。

甲方代表在乙方提出延期开工要求后3天内作出答复，逾期未答复则视为已同意乙方的延期开工要求。

二、乙方延期开工未按第十条第一款约定征得甲方代表同意，竣工日期不予顺延。

三、乙方由于甲方原因要求延期开工获得甲方代表的同意，或甲方征得乙方同意将开工日期推迟，由甲方承担乙方因此付出的费用和损失，相应顺延工期。

第十一条暂停施工

一、甲方代表在确有必要时可要求乙方暂停施工，提出暂停要求后24小时内应对此提出处理意见。乙方按甲方代表的暂停要求停止施工，妥善保护已完工程，实施甲方代表的处理意见后向其提出复工要求，经批准后继续施工。

二、甲方代表未在约定时间内提出处理意见，或在乙方提出复工要求后24小时内未予答复，乙方可自行复工。乙方施工因此无法进行的，按第七条第二款约定处理。

三、暂停施工出于非乙方原因，由甲方承担经济支出，相应顺延工期;停工责任在乙方，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第十二条工期延误

一、对以下情况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延误，经甲方代表确认，工期相应顺延。1.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2.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8小时;3.合同中约定的或甲方代表同意给予顺延工期的其它情况。

二、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后5天内，就延误的内容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向甲方代表提出报告，甲方代表在乙方提出报告3天内予以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未予答复，即视为甲方代表对此报告予以批准。工，因故不能如期开工的，应在约定的开工日期5天之前，向甲方代表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要求。甲方代表在乙方提出延期开工要求后3天内作出答复，逾期未答复则视为已同意乙方的延期开工要求。二、乙方延期开工未按第十条第一款约定征得甲方代表同意，竣工日期不予顺延。

三、乙方由于甲方原因要求延期开工获得甲方代表的同意，或甲方征得乙方同意将开工日期推迟，由甲方承担乙方因此付出的费用和损失，相应顺延工期。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二**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 乙方：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承包形式：包工不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保养。

4、工程承包内容：铝合金工程安装.

二、工程计量计价

1、工程计量:结算以施工铝窗的完成面积×单价。

2、工程计价:单玻29元/㎡ 中空玻璃32元/㎡.

三、工程质量：

1、外框安装要求，正,侧面偏差垂直度不大于3mm;；外框的水平度不大于2mm；标高于设计要求偏差不大于5mm；正，侧面中心线于设计要求偏差不大于3mm，门窗框的对角线长度误差不大于2mm.安装码连接四角的距离不大于200mm.其余中间的固定码不大于450mm，方可安装。

2、乙方在工程完工后,必须对自己所分包的工程项目进行自检，并确定达到合同要求的质量,方可通知甲方及施工员进行同步工程验收。

四、工程进度及工程进度款支付：

1、工程进度：

a、 乙方根据甲方施工进度计划要求，及时调整人力，确保进度要求。

2、工程进度款：

a、外框安装完分区分段验收合格付40%。

b、工程安装完分区分段验收合格付40%。

c、总工程验收合格付15%，扣留5%作保修金。

d、保修期2年,保修第一年没安装质量问题并按要求完成保修,满一年后付50%的保修金,如有质量问题发生,费用按责任分摊,扣乙方的承担部分后支付；保修期满，无质量问题，付清工程款。

五、 甲方的责任及义务：

a、及时把需要安装的配件和构件运到工地，并负责一切签证手续。

b、协调施工员管理，使乙方顺利施工。

c、及时组织技术交底，并组织施工员同步验收。

d、由于甲方造成乙方的失误,甲方按合理需求补偿乙方费用。

六、乙方的责任及义务：

a、服从甲方和施工员指挥，做到严格遵守一切操作规程，文明施工。

b、及时确保工期完工，达到质量要求。

c、严格按图纸施工，因自身的因素而造成的返工失误自行负责。

d、乙方在安装过程中，浪费玻璃材料应控制在8‰，超出部分应从安装费中扣除。

七、工伤事故：

a、工伤事故在5000元部分，乙方自行负责；超5000元部分，甲乙两方各承担50%。

八、因自然灾害，土建，施工员等不可抗拒因素而造成乙方失误或停工，甲方根据合理需要进行补偿乙方。

九、违约责任：

a、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按规定赔偿乙方外，工期顺利进行。

b、乙方未按甲方指定施工，使工期延误，乙方赔偿甲方因此受到业主的处罚。

c、乙方未按甲方指定施工，造成返工浪费材料，乙方负责因此造成的赔偿。

十、双方在施工过程中造成的纠纷，不能达成共识，交由法律部门作仲裁处理。

十一、其它事项：

a.未尽事项，应友好协商。

b.乙方找人上岗必备三证:身份证,居住证,工作证;一卡:平安卡.

c.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款全部付清一个月内自行失效。

d.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两方各执一份。

十二、其他条款:

1.乙方承诺:

a.乙方不得宴请甲方及监理人员.

b.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行贿甲方或监理人员.

c.如违反上面承诺,乙方同意甲方将工程总款10%的工程款不予结算.

d.乙方不得拖欠工人工资,必须在完工后一个月内支付工人工资.

e.如拖欠工人工资引起工人劳资纠纷影响到甲方声誉的,工资结算价按80%结算.

2.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如需要提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内容.

甲方代表签字： 身份证号码 ：

电话号码： 甲方 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身份证号码 ：

电话号码： 乙方盖章：

见证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三**

合同编号：\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3承包范围：按甲方招标文件、设计图纸、说明资料等。

1.4承包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5工期：本工程自\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开工，于\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竣工。

1.6工程质量：按国家和广东省建筑安装工程及甲方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验收。

1.7合同价款：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元

第二条甲方工作

2.1开工前\_\_\_\_\_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1份，并向乙方进行施工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指派\_\_\_\_\_\_\_\_为甲方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联系协同办理验收、变更、登记及其他有关事项的手续。

2.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4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第三条乙方工作

3.1指派\_\_\_\_\_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2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3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的关系。

3.4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5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四条关于工期的约定

4.1甲方若要求乙方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向乙方支付因提前完工采取措施的费用。

4.2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期完成工程，则工期顺延。

4.3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

4.4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工期相应顺延。

第五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本工程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及验收规范》等国家制订的施以及验收规范和甲方招标文件与设计要求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甲乙双方如遇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有关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选择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

5.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5.3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提前3天书面通知甲方验收，如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的，则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也予顺延。如乙方未通知甲方即自行验收，甲方不予承认，此事项如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承担因此引起的所有损失费用和贻误工期的责任。

5.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5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10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第六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下列第\_\_\_\_\_种方式：

固定价格。

固定价格加\_\_\_\_%包干风险系数计算。包干风险包括\_\_\_\_\_\_\_\_\_\_\_\_内容。

可调价格：详见本合同第十一条。

6.2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分3次，按下表支付总额为￥\_\_\_\_\_\_\_\_\_\_\_\_\_\_\_元的工程价款。

6.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验收结算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的\_\_\_\_\_\_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并在\_\_\_\_\_\_天内，结清尾款并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七条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7.1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7.2由乙方负责采购工程所需材料并供应至施工场地。

7.3材料设备应附有出厂合格证，如一方对材料设备有异议应进行检验。如检验合格，检验费用由持有异议一方承担，否则由采购方承担。

第八条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8.1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8.2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其后果责任。

第九条奖励和违约责任

9.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或窝工一天，甲方支付乙方\_\_\_\_\_\_\_\_\_\_\_\_元。甲方不按合同的约定拨付款，每拖期一天，按付款额的\_\_\_\_\_\_\_\_\_%支付滞纳金。

9.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_\_\_\_\_\_\_\_\_\_\_\_元违约金;逾期三十天后，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按合同价款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并全额退还甲方已经预付的款项及其利息。

9.3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9.4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6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9.7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按下列方式依序解决：

1.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

11.1甲方指派的代表，其个人现场签发的变更或增加工程项目的签证，不能作为本合同甲乙双方结算的凭据;因特殊需要变更或增加工程项目的，须由甲方出具正式书面文件后乙方才能施工，并依据该文件向甲方结算。乙方必须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及经甲方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中的内容施工，施工过程中施工的用水用电等一切费用乙方负责。

11.2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若项目没有调整或增减，则按投标价结算;若工程量减少则扣除相应减少金额后结算;若变更或增加工程量，变更或增加部分投标书中有单价的按投标单价和实际工程量结算，若变更或增加部分投标书中没有单价的工程按实际工程量并按20\_\_年《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下浮\_\_\_\_\_\_%结算。本合同未涉及的事项由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协议解决。

11.3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保修期为二年,保修费用由乙方负责。

11.4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工程总结算价款的5%。保修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壹年后三十天内付清。发包人将保修金全数返还承包人后，承包人仍须按建安工程规定以及广州市政府有关部门规定承担保修责任。

第十二条附则

12.1本工程需要进行保险时或有未尽事宜，双方应另订协议。

12.2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

12.3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12.4本合同附件：

12.4.1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12.4.2工程项目一览表

12.4.3工程预算书

12.4.4会议纪要

12.4.5设计变更

甲方：\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四**

甲方：电话：代表签字：时间：

乙方：电话：代表签字：时间：

一、费用

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元

二、付款方式乙方开始制作，安装完成验收后甲方一次性付清尾款，完工后日内甲方若无异议，将视为质量合格。

三、交货日期合同签订后天。

四、乙方负责为甲方安装

五、保修大字、支架保修

六、双方的责任与义务

1赔偿。

2、甲方无不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支付应付货款的违约金。

3、保修期内如有因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不可抗力除外)

七、本合同签定后，因故变动图样或终止乙方施工，甲方应提前通知，并按实际工程量赔偿损失。九、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电话：代表签字：时间：

乙方：电话：代表签字：时间：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五**

甲方：\_\_\_\_\_\_\_\_\_公司（系统使用企业）

住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公司（系统开发公司）

住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甲、乙双方在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友好、协作的精神，经共同协商，就甲、乙双方共同在甲方生产现场实施“\_\_\_\_\_\_\_\_\_监控系统”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条双方责任的约定

为改善甲方生产管理手段，甲、乙双方合作实施\_\_\_\_\_\_\_\_\_监控系统\_\_\_\_\_\_\_\_\_，并分别承担下列相应条款规定的责任。

1.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提供系统安装调试所需的有关资料和指定配合乙方工作的人员，配合乙方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上述软件系统所需的生产工艺信息数据库的建立和参与\_\_\_\_\_\_\_\_\_系统的连接工作。

（2）甲方须提供项目实施所需的尽量详尽的\_\_\_\_\_\_\_\_\_格式文件，以便于进行\_\_\_\_\_\_\_\_\_系统\_\_\_\_\_\_\_\_\_的数据交换工作。

（3）未经乙方事先同意，甲方不得将该软件或其中任何一部分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4）甲方负责上述软件系统在本单位使用过程中的版权保密工作。

2.乙方责任

（1）乙方向甲方提供“\_\_\_\_\_\_\_\_\_监控系统\_\_\_\_\_\_\_\_\_”软件一套，其中包括服务器版调度排产子系统\_\_\_\_\_\_\_\_\_个；工艺准备子系统\_\_\_\_\_\_\_\_\_个；远程控制数据采集端\_\_\_\_\_\_\_\_\_个。远程数据采集器在本系统定为计算机，并负责在乙方指定工作现场的安装与实施。

（2）乙方按甲方提出的“\_\_\_\_\_\_\_\_\_”完成系统的安装与实施。

（3）以乙方为主，与甲方共同完成指定信息与\_\_\_\_\_\_\_\_\_之间的传输。a.实现从甲方提供的\_\_\_\_\_\_\_\_\_数据文件中提取材料清单，产品名称明细、零件明细表、定单号（合同号）等对\_\_\_\_\_\_\_\_\_系统的输入信息。b.实现由\_\_\_\_\_\_\_\_\_系统输出给甲方成本核算系统的零件制造成本信息的表格文件或数据库（包括物料、成本）数据信息。

（4）乙方负责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名使用人员的培训。

（5）乙方有责任对甲方的生产工艺等信息从资料保密，不得转给任何第三方。

第二条进度与工作程序的约定

整个项目分为两大部分进行：

1.基本系统的安装及调试（费用分配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1）甲方在双方商定的期限内，向乙方提供附表所列出的有关资料。

（2）乙方与甲方指定人员共同完成软件基本使用系统的建立（各种工艺数据库的建立）；时间为：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3）基本系统运行测试，时间为：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2.\_\_\_\_\_\_\_\_\_系统与上层模块的数据连接（费用分配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1）甲方负责提供详细的车间上层管理系统面向\_\_\_\_\_\_\_\_\_系统传输的文件数据格式（bom、物料描述）。

（2）乙方负责完成\_\_\_\_\_\_\_\_\_系统向\_\_\_\_\_\_\_\_\_有关模块传输零件制造成本（包括物料、成本）数据信息的程序模块；时间为：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3）集成系统测试。时间为：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第三条验收标准的约定

1.基本系统的验收，按指定的产品（\_\_\_\_\_\_\_\_\_-\_\_\_\_\_\_\_\_\_个）可通过系统正常运作为测试验收标准，其中包括工艺路线生成、作业计划生成及产生相应的工作文件。

2.远程控制端的验收，按系统能够正常发送与接受信号为测试验收标准。

3.与\_\_\_\_\_\_\_\_\_的相应数据文件的信息传输，按信息传输正常、数据准确无误为验收标准。

第四条付款方式的约定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软件系统服务费共\_\_\_\_\_\_\_\_\_元人民币，付款定为四期：

1.双方合同签订之日支付\_\_\_\_\_\_\_\_\_元；

2.基本系统调试正常，可投人生产使用，验收收后于\_\_\_\_\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_\_\_\_\_\_\_\_\_元；

3.远程控制数据采集端与主系统的配置与调试，经验收后\_\_\_\_\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_\_\_\_\_\_\_\_\_元；

4.按本协议规定的条款\_\_\_\_\_\_\_\_\_系统与\_\_\_\_\_\_\_\_\_系统实现数据传输，系统调试验收后，于\_\_\_\_\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_\_\_\_\_\_\_\_\_元。

第五条售后服务的约定

乙方在系统实施后的\_\_\_\_\_\_\_\_\_年内，向甲方提供系统维护服务，并提供\_\_\_\_\_\_\_\_\_次免费版本升级服务。\_\_\_\_\_\_\_\_\_年以后对上述系统的技术服务均按人民币\_\_\_\_\_\_\_\_\_元/人，工作日收取费用（如属于本系统自身问题，乙方将免费提供技术维护；同时本条款的生效不包括双方继续的项目开发合作行为）。

第六条其他约定

1.在系统取得本企业第一个车间实施成功后，乙方将本着宣传推广与友好合作的精神，赠送甲方一个基本系统（一个作业计划模块和一个工艺模块），由乙方自行实施于企业的另一个模具车间。

2.甲、乙双方将本着友好协作的精神，在可能的情况下继续进行在前段工作基础上的项目开发合作。

第七条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协议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一式\_\_\_\_\_\_\_\_\_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_\_\_\_\_\_\_\_\_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六**

工程安装合同

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简称甲方)与\_\_\_\_\_\_\_\_\_(简称乙方)，签订安装\_\_\_\_\_\_\_\_\_的项目合同。

1.安装工程名称：\_\_\_\_\_\_\_\_\_。

2.工程地点：甲方\_\_\_\_\_\_\_\_\_港口。

3.工程范围：本合同所附图纸及估价单。

4.完工期限：本安装工程将配合甲方\_\_\_\_\_\_\_\_\_在甲方港口建造工程完工后\_\_\_\_\_\_\_\_\_天内，完成安装工程，其中包括\_\_\_\_\_\_\_\_\_试验运行。

5.安装工程总价格：\_\_\_\_\_\_\_\_\_美元整。

6.安装工程付款进度：

第一期：甲方在本合同开始实施时，付给乙方工程总价15%，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二期：甲方在\_\_\_\_\_\_\_\_\_港口造船工程开始时，付给乙方工程总价15%，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三期：在安装管路时，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的10%，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四期：在主机的主要设备运抵工地时，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的40%，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五期：在安装工程完毕时，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的10%，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六期：在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余额的10%，即\_\_\_\_\_\_\_\_\_美元整。

7.违约罚款：因乙方原因未准时完工时，应由乙方负责，应付违约罚款，每天按总价的1%计算，即\_\_\_\_\_\_\_\_\_美元整。

8.增加或减少工程：若甲方需修改、增加或减少其工程计划时，总价之增减，应按双方规定之订单计算。若需新增加工程量，双方应另行协商该项新增加工程之单价。若甲方因修改原计划而将已完工部分工程或已运抵工地之材料弃置，甲方在验收后，应按双方规定的单价对乙方已完成的工程费用及材料费，予以支付。

9.监督进度：甲方派去的监督人员或代表对工程进度予以监督并有权予以监工、指导。乙方应按甲方人员或代表的指示正确施工，不得以任何借口置之不理。

10.工程停工：若甲方通知乙方将工程停止，其原因又并非是乙方的责任，乙方可停止工程并要求甲方按照已完成工程的数量、运抵工地的材料及其他合理费用。在已交款中增付或扣除。

11.工程监护：在工程开始后，但在完工移交前，已完工的工程及留在工地的材料、工具、设备等，均由乙方保管。除人力不能抵抗的灾害外，乙方应对保管中的一切，负损害之全责。如遇不可抵抗的天灾人祸，乙方应详列损害实情，向甲方提出恢复原状的价格及日期。以供甲方核对付款之用。若甲方决定不再继续施工，按合同第10条规定结束。

12.工程保险：除天灾或因甲方使用不当的原因外，乙方应在甲方验收后保证工程质量良好\_\_\_\_\_\_\_\_\_年。

13.附加条款：在工程进行中，若因乙方的过错，使甲方或其他人员受到伤害，乙方应负责赔偿。但如果伤害原因是由甲方或与甲方订约之其他工程人员的过错所造成，则应由甲方完全负责。

14.附件：本合同附件应视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其他条款有同等效力。

附件包括：(1)图样;(2)估价单。

15.合同形式：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各保留两份副本供双方存档备查。

16.附加条款：主机的保养——乙方应在甲方验收后，提供免费及定期对\_\_\_\_\_\_\_\_\_保养服务一年，每\_\_\_\_\_\_\_\_\_个月派员一次维护正常运行。

本合同按双方所签日期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七**

建设单位：(甲方)

安装单位：(乙方)

根据消防规范要求和甲方的实际，委托广州政安电气消防安全检测有限公司消防安装工程，确保防火安全，甲方委托乙方对该系统进行设计、安装施工，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范围：自动报警、自动喷淋消防栓系统安装、。

四、承建方式：全包方式，即包工、包料。

五、工程总造价：经双方协商定价为￥元(不含税金)

大写人民币：

六、工期：与甲方装修工程同步完成。

七、工程结算办法：以双方协商价为准，工程价包干结算。

八、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进场后甲方先付工程总造价30%。

消防审核意见书出后甲方付工程总造价40%。

工程完工，经消防部门验收，合格出证后，一次付清尾数。

九、工程质量及验收办法：

1、乙方必须按照国家规范按图施工，确保验收工作顺利进行，工程完工后，双方会同公安消防部门根据设计方案和国家有关消防规范进行验收，评定质量，签证验收单。

2、工程竣工后，乙方必须提供安装技术资料，即竣工图、系统说明书等给甲方，资料不全，甲方不结算。

3、凡验收不合格的项目，乙方必须无条件返工，工料及其它费用乙方负责，且工期不能延长。

十、工期罚则：乙方须按照规定工期竣工交付，如超期，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每天按总造价0.5%的罚金。

十一、补充事项：

1、工程竣工后，乙方负责对甲方有关人员进行培训。

2、乙方所有进场施工人员均应遵守有关规章制度，文明施工，并指定专人为现场防火责任人。

3、乙方未包应急灯、灭火器、走火指示、防火门、主机房、水泵房。

4、甲方提供所有消防报建手续，并同物业公司沟通。

5、为使整项工程近期、按质、按量顺利进行，乙方根据建设单位的要求，负责与公安消防部门联系及时沟通情况，确保工程顺利进行及通过验收。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双方各执两份，同样具有法律效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建设单位：(甲方盖章)       安装单位：(乙方盖章)

负责人：                         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签约日期：年月日            签约日期：年月日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八**

发包人(甲方)：地址：承包人(乙方)：地址：

风险提示：发包人的相对义务

根据法律规定发包人应办理法律规定由其办理的许可、批准或备案，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施工所需临时用水、临时用电、中断道路交通、临时占用土地等许可和批准。且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法律规定的有关施工证件和批件。

若发包人因未能及时办理完毕前述许可、批准或备案，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甲方将\_\_\_\_\_\_\_\_\_\_\_\_\_\_项目的安装工程交由乙方进行施工，现就本工程的相关事宜达成如下一致意见，供双方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

2、承包方式：

3、承包范围：

4、工程期限：风险提示：关于实际竣工日期的规定

当因实际竣工日期的确认发生纠纷时，可以以相关规定参照具体情形：

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的，以承包人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并在工程接收证书中载明;因发包人原因，未在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报告42天内完成竣工验收，或完成竣工验收不予签发工程接收证书的，以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未经竣工验收，发包人擅自使用的，以转移占有工程之日为实际竣工日期。

(1)计划开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计划完工期限：\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总工期：\_\_\_\_\_\_\_天。

(2)甲方在工程符合施工条件时通知乙方入场。

二、双方职责

1、甲方职责

(1)甲方有义务对乙方本次工程施工进行协助，协调邻里关系，提供条件适格的场地。

(2)甲方有责任在本次工程完成后，按付款方式中的规定，与乙方完成相关费用的结算。

(3)甲方有权利随时检查乙方施工进度与质量。

(4)甲方应在收到乙方的验收通知时，\_\_\_\_日内组织人员进行验收。

2、乙方的责任、权利与义务

(1)乙方为本次工程的施工主体，有责任承担本次工程的施工准备与实施、施工人员的组织和管理。

(2)乙方负责为本次工程施工结束后提供竣工报告，乙方有责任协助甲方完成对本次工程的验收工作。

(3)乙方应保证安全文明施工，禁止酒后作业。

(4)工程完工当天，乙方应向甲方发出验收通知。

(5)乙方有权利按付款方式的要求向甲方收取工程的各项相关费用。

三、付款方式

1、在合同签订时，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总费用的\_\_\_\_\_\_\_\_%作为工程预付款。

2、工程结束，完成验收时支付工程款的\_\_\_\_\_\_\_\_%，剩余\_\_\_\_\_\_\_\_%作为质保金，在保修期满时无息支付给乙方。风险提示：工程质量未符合标准的归责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由发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返工直至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为止，并由承包人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四、质量要求本工程的质量应满足国家以及行业的标准，若工程所在地有更严格的标准，则本合同适用更严的标准。若该工程，质量达不到要求，乙方应承担返工所有的费用，及承担迟延履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五、验收标准本合同执行的验收标准应严于国家、行业中的标准。

六、工程量变更说明

1、如甲方在合同签订后或施工过程中需变更工程量，应与乙方协商;

2、如乙方同意变更，双方应签订本合同的附件，调整服务价格和完工时间;

3、若乙方不同意变更，则允许乙方提前通知甲方解除合同。

七、违约责任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条款给守约方造成巨大损失的，均应全部赔偿;若造成的损失不大，不影响合同的履行，则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责任方要给守约方补偿工程款的\_\_\_\_\_\_\_%，共计\_\_\_\_\_\_\_元作为违约金。

八、纠纷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附则

1、本合同在双方签章后，甲方预付款到达乙方账户的当日生效。双方义务履行完毕，本合同自行终止。

2、经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可提前终止。

3、本合同一式\_\_\_\_\_\_\_份，双方各持\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代表人：联系方式：工程所在地：签订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负责人：联系方式：工程所在地：签订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九**

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简称甲方)与\_\_\_\_\_\_\_\_\_(简称乙方)，签订安装\_\_\_\_\_\_\_\_\_的项目合同。

1.安装工程名称：\_\_\_\_\_\_\_\_\_。

2.工程地点：甲方\_\_\_\_\_\_\_\_\_港口。

3.工程范围：本合同所附图纸及估价单。

4.完工期限：本安装工程将配合甲方\_\_\_\_\_\_\_\_\_在甲方港口建造工程完工后\_\_\_\_\_\_\_\_\_天内，完成安装工程，其中包括\_\_\_\_\_\_\_\_\_试验运行。

5.安装工程总价格：\_\_\_\_\_\_\_\_\_美元整。

6.安装工程付款进度：

第一期：甲方在本合同开始实施时，付给乙方工程总价15%，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二期：甲方在\_\_\_\_\_\_\_\_\_港口造船工程开始时，付给乙方工程总价15%，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三期：在安装管路时，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的10%，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四期：在主机的主要设备运抵工地时，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的40%，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五期：在安装工程完毕时，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的10%，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六期：在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余额的10%，即\_\_\_\_\_\_\_\_\_美元整。

7.违约罚款：因乙方原因未准时完工时，应由乙方负责，应付违约罚款，每天按总价的1%计算，即\_\_\_\_\_\_\_\_\_美元整。

8.增加或减少工程：若甲方需修改、增加或减少其工程计划时，总价之增减，应按双方规定之订单计算。若需新增加工程量，双方应另行协商该项新增加工程之单价。若甲方因修改原计划而将已完工部分工程或已运抵工地之材料弃置，甲方在验收后，应按双方规定的单价对乙方已完成的工程费用及材料费，予以支付。

9.监督进度：甲方派去的监督人员或代表对工程进度予以监督并有权予以监工、指导。乙方应按甲方人员或代表的指示正确施工，不得以任何借口置之不理。

10.工程停工：若甲方通知乙方将工程停止，其原因又并非是乙方的责任，乙方可停止工程并要求甲方按照已完成工程的数量、运抵工地的材料及其他合理费用。在已交款中增付或扣除。

11.工程监护：在工程开始后，但在完工移交前，已完工的工程及留在工地的材料、工具、设备等，均由乙方保管。除人力不能抵抗的灾害外，乙方应对保管中的一切，负损害之全责。如遇不可抵抗的天灾人祸，乙方应详列损害实情，向甲方提出恢复原状的价格及日期。以供甲方核对付款之用。若甲方决定不再继续施工，按合同第10条规定结束。

12.工程保险：除天灾或因甲方使用不当的原因外，乙方应在甲方验收后保证工程质量良好\_\_\_\_\_\_\_\_\_年。

13.附加条款：在工程进行中，若因乙方的过错，使甲方或其他人员受到伤害，乙方应负责赔偿。但如果伤害原因是由甲方或与甲方订约之其他工程人员的过错所造成，则应由甲方完全负责。

14.附件：本合同附件应视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其他条款有同等效力。

15.合同形式：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各保留两份副本供双方存档备查。

16.附加条款：主机的保养乙方应在甲方验收后，提供免费及定期对\_\_\_\_\_\_\_\_\_保养服务一年，每\_\_\_\_\_\_\_\_\_个月派员一次维护正常运行。

本合同按双方所签日期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十**

发包商名称(甲方): 承包商姓名(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甲乙双方根据《浅水湾半岛》开发建设项目的工程设计施工图,甲方要求乙方按国标、省标及当地建设行政与技术管理部门法律、规范、标淮等有关建筑施工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签订安装工程及附属工程承包施工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分项工程发、承包内容与形式：建筑水、电、煤、强弱电、消防、电信、通讯等安装工程及附属工程;包工包料施工。

二.工程量计算依据与方法：按照甲方提供的设计施工图、四川省建筑工程预算定额、结合峨眉山市材料信息价与招投标等有关文件，计算工程量及造价。

三.建筑水、电、煤、弱电、消防、电信、通讯等安装工程及附属工程包工不包料施工发、承包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单价：人民币 元整。

四.发承包期限：建筑物名称：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五.工作施工地点：《浅水湾半岛》开发建设项目区域内。

六.工作内容要求：

1.乙方同意在甲方安排的工作地点，并根据甲方提供的《浅水湾半岛》开发建设项目内各栋建筑物施工图纸，按国标、省标及当地建设行政与技术管理部门法律、规范、标准等有关建筑施工规定，从事建筑水、电、煤、强弱电、消防、电信、通讯等安装工程及附属工程承包施工。

2.乙方应按照甲方主体结构与工程总体施工进度要求，按时按量完成预埋与安装施工任务，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国家施工规范、质量验评标准与安全规范标准。

七.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权利与义务 住址: 现居住地地址: 居民身份证: 居民身份证:

⑴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浅水湾半岛》开发建设项目内各栋建筑物施工平面图纸、材料运输道路、材料堆放场地、20平米内的库房与看护室及提供电力照明。

⑵甲方有权检査乙方施工资质及施工人员上岗证。并对乙方进场材料有权按国标规范、标准进行全面检查与验收，发现非标与不合格材料应由乙方负责即时退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⑶乙方对各栋号建筑物水、电、煤、强弱电、消防、电信、通讯等安装工程及附属工程进行施工前，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按，上报甲方技术管理部门与工程监理，并经审核批准后开工。

⑷乙方在各栋号建筑物进行水、电、煤、强弱电、消防、电信、通讯等安装工程及附属工程进行施工时，甲方有权对其施工过程进行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检查、监督，发现乙方在施工过程出现不符合设计内容要求、国家施工规范、质量验评标准与安全规范标准，施工组织设计、方按等现象甲方有权制止，乙方应即时停工及拆除，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⑸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人员暂住、各级建设行政部门检查、办理相关证照等手续，所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⑹甲方应在每月28日前，完成对乙方上报月份施工进度工程量审核与批准，并在当月30日前预付80%进度款，其预留20%作为乙方履约保证金，待单栋建筑物竣工验收合格后，当月归还预留履约保证金中的15%，余下5%转为工程质保金按国家相关规定质保期限时间逐步归还。付款前乙方应出具相应的合法税务发票。

⑺为了保证乙方人员稳定，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施工人员工资发放工作。 ⑻甲方不预付给乙方备料款。

2. 乙方权利和义务

⑴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爱护甲方财物，维护甲方的利益。

⑵乙方应提供真实有效的施工资质及进场上岗施工人员岗位证，交甲方审査。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建筑安装工程施工质量、安全、操作规程等有关规范与条例。

⑶乙方应根据所承包的施工项目，在进场开工前或施工过程，按照设计图纸、国标建筑工程施工规范、标准对全体人员进行全面施工技术交底与安全教育并签字存挡，严格按规定对施工人员上岗配全各种安全防护设备，并配备专职质检、安全员检查与监督，发现问题即时纠正与停工。

⑷乙方在购买或租用材料及设备时应收取其有效合格证或检测报告，材料与设备进场时应通知甲方技术与监理部门査验，经甲方验收合格签章后卸车就位，否则即时退场，所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⑸乙方应按照甲方所安排的各栋施工进度及时完成各项承包内容施工任务，各分项工程施工应符合设计内容要求、国标施工规范要求，预埋工程项目及材料应及时上报甲方与监理，完成各项隐蔽验收签证手续后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⑹乙方在施工过程遇到当地建设行政及其他部门对其承包内容中工程施工质量、安全、资料等内容进行检查、指导应主动给予配合并承担相关费用。 ⑺乙方场内材料水平与垂直运输其车辆与费用由乙方承担。

⑻乙方应在每月25日前上报当月完成施工进度(进度表与计算书)与施工人员月工资发放表，并配合甲方审核人员校对完成施工进度，由甲方负责对乙方施工人员月工资发放后将余款拨付给乙方。

⑼乙方材料、设备、工具进出场、运输、装卸、搭设与拆除全部由乙方负责。 ⑽乙方全体员工其办公、住宿、水、电、饮食等生活设施由乙方自行解决。 ⑾乙方进场施工人员必需持有上岗证、戴安全帽、穿劳保鞋、在离地面二米以上建筑物四邻一米处施工时需绑安全带。乙方人员发生工伤事故，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六.乙方若无法按照甲方要求的进度和质量完成施工任务，甲方可以增加或者另行选择其它施工队伍继续施工，乙方表示理解和服从。

七.其它条款：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章立即生效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十一**

甲方：\_\_\_\_\_\_\_\_\_\_\_ 乙方：空调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_\_\_\_\_\_\_\_\_\_\_地址：深圳市\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传真：0755-\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

联络人：\_\_\_\_\_\_\_\_\_\_\_部门：\_\_\_\_\_\_\_\_\_\_\_联络人：\_\_\_\_\_\_\_\_\_\_\_部门：\_\_\_\_\_\_\_\_\_\_\_

根据《\_\_\_\_\_》、《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国家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揽甲方工程等事宜，同意签订本合同并愿忠实履行如后条款：

第一条：工程名称：(下称“本工程”或“工程”)

第二条：工程地点：

第三条：工程范围：(详如本合同图说附件一)

第四条：工程期限：本工程的开工日期为年月日(下称“开工日”)，并自开工日起计60个日历天内完成并通过甲方验收。

第五条：工程总价：\_\_\_\_\_\_\_\_\_\_\_人民币

第六条：付款办法

6.1乙方银行账户：\_\_\_\_\_\_\_\_\_\_\_户名：\_\_\_\_\_\_\_\_\_\_\_

银行名称：\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

6.2本合同总货款按下列约定支付：

签订合同，甲方应付乙方总工程款的30%，即\_\_\_\_\_\_\_\_\_\_\_人民币;

热回器及水泵到工地，甲方应付乙方总工程款的40%，即\_\_\_\_\_\_\_\_\_\_\_人民币;

工程全部完工在验收之前，甲方应付乙方总工程款的15%，即\_\_\_\_\_\_\_\_\_\_\_人民币

工程全部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同时乙方办妥保修证并签署保证书予甲方后，甲方应支付乙方工程总价之12%，即\_\_\_\_\_\_\_\_\_\_\_人民币.

6.3保修金条款

本工程不需要缴纳保修金。

乙方同意工程总价之3%作为保修金。该保修金待保修期满且乙方已履行全部保修义务时，乙方可向甲方申请无息领回。

本工程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工程承包方或施工方应在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内履行保修义务的，乙方在未缴纳保修金或领回全部保修金后仍需履行保修义务，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4经乙方申请，甲方应当于收到申请3日内核对本工程进度款，七日内核对保修金，并于核对完毕后20日内拨付到乙方银行账户，逾期仍未付款，由此影响之工期予以顺延。

6.5乙方请领各项工程款应付全额合法发票，并经甲方指定的监理工程师(下称“监理工程师”)会签证明。

第七条：工程价款

7.1本合同第五条工程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所需的所有材料、设备成本、机具、运费、各种应付税款、搬运费、工资、安装费、一般支出费、利润、\_\_\_\_\_费、管理费、保修费、工程查验费，以及就本工程所做的试验所需各项费用及其它履行本合同有关的各项成本与费用，甲方应按照有关规定向政府缴纳的一切相关费用除外。

7.2乙方确认并同意本合同工程总价系属确定价格，乙方不得因工程所需的材料、供应品及设备价格的涨跌，或因与本合同施工有关的工资率及其它成本费用的增加为理由而要求调整，且不得以未充分了解增加成本的因素而要求调整工程价款或请求额外补偿。

第八条：图说附件

8.1本合同附件、议价纪录表、图样、估价单、施工说明书、工程项目书、工程进度表和乙方的执行计划，暨甲方提供的各项工程图说及规格(下统称“图说附件”)，经甲方认可者均为本合同的内容，对双方具有法律上约束力。

8.2乙方已详细审阅、了解本合同及其图说附件，并经检视工程地点，已充分了解工程位置现状及地质等，并已研判可能影响本工程的各项情况后，乙方同意依照本合同的规定，按甲方核准的图说附件，提送执行计划，包括工程质量管理计划和品质保证计划等，并提供各项工作所需的一切人力、监督、物料、供应品与设备，以完成本工程并提供其它各项服务。

8.3如遇图说附件均未载明，而按相关政策、同行业技术标准及国家强制性规定为应做的工作的，乙方应按照甲方或监理工程师通知施工，不得借故推诿或要求加价。

8.4乙方应依本合同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本工程，并负责取得甲方所要求的一切证照交付予甲方。

8.5图说附件和执行计划的提供日期：甲方将于合同订立时或约定日期，交付其图说附件予乙方。乙方应于合同订立日后三日内交付本工程执行计划予甲方。

8.6图说附件的保密要求：甲方提供的图说附件及本合同其它条款规定之文件或信息及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了解的有关甲方的商业信息为甲方商业秘密，乙方应维持其秘密性，并采取保密措施，而不得泄露、交付、或以其它方法提供给任何第三人。

8.7第8.1款所述的所有相关数据，乙方应妥善保存，工程执行阶段甲方及监理工程师若有需要，乙方均应随时提供。

(本条中关于图书附件的约定要注意：1、认真核实工程范围，核算工程量，特别注意工程范围是否在图纸上有明确的标注和说明;2、甲方提供的图书附件(尤其是标注工程范围的图纸)应为甲方签章的原件(必须有甲方签章并注明附件一字样，请注意8。1中“经甲方认可者均为本合同内容”)，该原件应在签约同时作为合同附件由我方收管。)

第九条：工程及材料监理

9.1乙方依本合同执行的一切工程，应随时与甲方和监理工程师协调，并接受其指导监督与管理，同时应避免本合同与乙方其它进行中的工程相互抵触而影响本工程的执行。甲方可决定与本工程施工及进度有关的事宜，包括图书附件、规格及相关文件的解释。监理工程师所做成的裁定与解释不得违反本合同的规定。

9.2履行本合同之一切工程材料，应经甲方检查合格后方准使用，如甲方认为不合格，乙方应在监理工程师见证下取样送交双方共同认可之检验机构或实体检验，如检验结果为不合格，乙方应立刻调换，因此而发生之搬运、损耗及其它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担。如材料品质或等级不甚明了时，悉依甲方解释为准。

9.3甲方可指定监理工程师负责监督本工程执行并具有指示乙方的权利。在不妨碍乙方正常作业的情况下，甲方得随时对本工程作业进度及质量进行检查。

9.4乙方与甲方间的一切函件的正本应送交甲方，副本抄送监理工程师。

第十条：工程变更

10.1本工程所需材料如有未尽载于图说附件内，但为工程技术或施工惯例所不可或缺者，乙方均应照做，此并非工程变更，乙方绝对不得要求变更本合同工程总价。

10.2甲方认为工程有变更的必要时，一经通知乙方，乙方应即办理工程变更。该工程变更致工程数量之增减者，其变更工程之价款的计算，仍以原定单价为准;但如系新增项目，则由双方协议新单价。倘因甲方变更计划，乙方需废弃已完成工程的一部分或已订制并制作完成之加工部件且为甲方变更计划所及的合格材料时，由甲方核定验收后，参照本合同所定单价或比照合同签定时市场料价计算之。

10.3乙方于工程开始执行后，应定期自我检讨其执行成效。若有变更应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变更。

第十一条：履行进度

11.1乙方应于第四条开工日前，以大图样与样品提交甲方核定。

11.2乙方应在第四条开工日前三日内，提交甲方核定与本工程各项工作与目标有关的详细工程进度时间表，显示每一细部工程项目的预计开工日与竣工期，乙方应按工程进度履约，定期由甲方验收，且应按照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工程期限，完成符合图说附件所述的\'每项工作以及全部工程。

11.4凡因天候或其它因素致无法如期施工，乙方应无条件以夜工或其它方式赶工弥补，在任何情况下不得延长或逾期，且甲方得视需要，随时通知乙方增加工作人数及设备赶工，乙方不得拒绝。

(此条约定过于苛刻，如确实因气候、停水停电，甲方或第三方原因等非我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我方应有权要求工期顺延，如系甲方原因造成的延误，我方甚至享有追究甲方造成窝工、停工损失的权利。再者，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延误，其提出以夜工或其它方式赶工时，应考虑劳动法对于加工工资方面的约定。建议与对方就此条提出协商，尽量减轻我方责任和成本)

第十二条：施工管理

12.1乙方应于工程地点明显位置，日间设置具有警示作用的装置，夜间设置照明装置，或加防护设施;对于工地附近人畜及公私财产的安全均应预为防范，工程进行期间如有损及公私建筑、路面、沟渠、街道上下的水电及通讯管线、或私有林木植物及人民生命财产者，统归乙方负责赔偿。

12.2乙方应派富有工程经验的监工人员常驻于工地，依照工程施工进度时间表，切实执行并遵照甲方的指示照图施工;甲方或监理工程师认为乙所派监工人员不能胜任时，得要求乙方更换之，乙方应立即撤换，并不得借故向甲方要求赔偿。

12.3乙方所雇的工人必需具有工作技能，倘不善工作、不听指挥或不守秩序，经甲方或其指定的监理工程师通知后，乙方应于二十四小时之内，予以撤换，且不得再用，并不得以撤换工人为理由，向甲方要求赔偿。

12.4乙方负责所有工人的管理、安全、\_\_\_\_\_、\_\_\_\_\_及给养，如有违规行为或侵害他人权益者，概由乙方负责;如工人遇有意外或伤亡情事，也由乙方自行料理，与甲方无涉。

12.5本工程使用的材料及机具设备，甲方得于进场时检查之，且经认可的一切在场机具设备和新旧材料，未经甲方事前书面同意不得移出工程地点。

12.6本工程经甲方或其指定的监理工程师，查有与图说附件不符之处，或所做工程草率或材料低劣而不合规定者，乙方应立即拆除，并依照规定图说附件及材料，重予施工至符合规定为止。所有时间及金钱之损失概归乙方负担。

12.7凡与本合同工程有关的其它工程及临时设施，经由甲方交由其它承包商办理时，乙方与该承包商，有互相协调合作的义务;如因工作不能协调，而致发生错误、延期、或意外等事情，其一切损失乙方愿接受甲方裁决，并负责赔偿。

12.8本工程在未经甲方验收并交付甲方接管前，所有已做工程以及存在于工地的机具、材料，概由乙方负责保管与防护。凡一切非人力所能预防，或意外损坏，皆由乙方完全负责。

(乙方依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的，甲方应在7日内作出回应并安排验收，超过15日甲方未作出回应或安排验收的，视为工程验收合格，已完工工程同时视为已移交甲方接管，乙方不再承担保管及防护责任)

12.9乙方或其人员因施工之过失，造成第三者及甲方或其人员身体或财产上的损害，应负损害赔偿责任。

12.10乙方应遵守甲方制定的相关管理规则之规定。

12.11乙方应保证其施工人员应遵守甲方厂区的规定。如乙方施工人员违反甲方厂区的规定，甲方可要求乙方撤换该人员。

12.12乙方保证施工队使用的区域，应维持环境清洁，并负保安责任。

12.13乙方各项施工应符合本合同约定，如有未约定者，则应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施工，如地方部门有更为具体且有利甲方的规定者，则照地方规定施工。

12.14如涉及隐蔽工程，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验收，甲方未于法规规定时间内验收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打开隐蔽工程验收，如工程有任何不符合甲方规定者，打开隐蔽工程及验\_\_\_\_\_用由乙方承担;如无问题由甲方承担。如乙方未通知甲方验收，自行隐蔽工程者，甲方得随时要求乙方打开隐蔽工程验收，由此产生一切费用，含打开隐蔽工程、验\_\_\_\_\_用等，由乙方承担。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可继续进行其余工程的施工。

12.15乙方不得基于任何原因就本工程之一部或全部，包括已进场的或使用中的材料、设备主张任何抵押权、质权及留置权。

12.16乙方应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和施工噪音等管理规定，因乙方责任造成的罚款由乙方自行负担。

第十三条：工程验收

工程全部完工，乙方应将所有设备，一律迁移工地外，并清扫工地始得申请甲方验收。工程验收时，如甲方认为有开挖或拆除一部分工作，以作检验者，乙方不得推诿，并负责修复，涉及之费用比照第十二条、第十四条规定执行。乙方应保证工程完工质量符合施工图说附件、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标准及其与工程质量相关的文件标准。如工程或工作须经政府有关部门检验的，应当由政府有关部门检验合格。工程验收时如有与图说附件及其它文件不符或未经政府有关部门检验合格者，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无偿完成修理或者返工、改建(“修理或者返工、改建”本条“整改”)，该工程经过整改后，造成逾期交付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除依第十五条规定给付甲方违约金外，并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对该工程的无偿整改，乙方如有任何迟延，甲方可将该工程的整改另行委托其它施工方承担，乙方不得有异议，乙方除承担该其它施工方整改工程费用外，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该整改工程费用和违约金及赔偿甲方的损失，甲方可在乙方未领工程款内扣除，乙方不得有异议，如有不足，乙方仍应负责清偿。

第十四条：品质条款

14.1乙方应当保证有承包本工程之资质，并取得所有相关许可证照。

14.2乙方必须实施工程品质管理制度，符合国家工程品质管理标准及各地区相关部门相应的建筑施工标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其它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14.3乙方应设专门负责的工程品质管理组织，其负责人须具有品质工程师训练合格及相关权利范围。

14.4乙方于每一细部工程完成后应由其品质管理组织自主检查后，方得根据工程进度表及图说附件等相关数据，提请甲方及其监理工程师审查。工程不合格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期内无偿修理或者返工、改建，如在限期内未完成，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第十九条解除或终止合同。

14.5乙方应保证工程品质符合健康、安全、可靠度等标准。

14.6乙方应每年办理一次全面性稽查，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自然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

第十五条：违约罚款

乙方如违反第四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十六条或第十九条第二款规定期限的，每逾期一日应按照工程总价仟分之壹计算，给付甲方违约金，此项违约金，甲方得在乙方未领工程款内扣除，如有不足，乙方仍应负责清偿。

(1、甲方如违反本合同约定之任何付款义务的，每逾期一日应按照工程总价仟分之壹计算，给付乙方违约金，此项违约金如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仍应负责清偿;

(2、如因甲方原因造成窝工、停工、待工的，甲方应按每日元向乙方计付损失费用;

第十六条：保修期限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签订保修协议，乙方应按照保修协议提供保修服务。如未另行签订保修协议，本工程的保修期限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为期贰年，另关于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的保修期为贰年，供热与供冷系统，为贰个采暖期、供冷期，工程屋面漏水、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渗漏的保修期为伍年。于保修期限如本工程一部分或全部漏水、走动、裂损、坍塌或发生其它损坏时，乙方应于甲方通知期限内按照图说附件，负责无偿修复，如有迟延，依第十五条的规定给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造成的损失。

第十七条：工程\_\_\_\_\_

乙方应依法为其从事危险作业的施工人员办理意外伤害\_\_\_\_\_，并自付\_\_\_\_\_费，并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七日内交付该\_\_\_\_\_的\_\_\_\_\_单复印件予甲方存查。另关于本工程的\_\_\_\_\_约定如下：

本工程未约定\_\_\_\_\_条款。

本工程由甲方向国内\_\_\_\_\_公司办理工程一切险及第三人意外责任险。出险时，乙方需保护现场、拍照留存、及时通知甲方;并应协助甲方申请\_\_\_\_\_、查勘取证、提供相关证明和单证，全力配合甲方处理理赔事宜。

第十八条：税捐条款

因本合同所发生的税款，由甲乙双方依法律规定自行负担。

第十九条：解约条款

19.1乙方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甲方得解除或终止本合同的一部分或全部：

19.1.1乙方有破产之虞、进行破产或破产和解的程序。

19.1.2乙方有转移资产、抽逃资金、工人及设备数据不足及其它丧失履约能力之情形者。

19.1.3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规定，经甲方限期改正而未改正者。

19.1.4工作草率、偷工减料或不听从甲方的指示者。

19.1.5乙方违反其它任何条款或图说附件说明，甲方认为其不能履约者。

19.2如本合同经甲方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立即停工，负责遣散工人，清理现场，并于甲方通知后，五日内撤离工地。且任凭甲方以任何方式，将全部或划出一部分工程，改交他人承揽或施工，对此乙方不得异议，且应积极配合甲方办理工程报建等相关项目的变更登记手续。

19.3如本合同经甲方解除或终止时，甲方因此所受一切损失，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负责赔偿。

(如因甲方延迟支付任何应支付款项超过日的，乙方有权解除或终止本合同的一部分或全部，乙方并可以撤回已运至工地之材料和设备及人员，由此造成本工程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因此所受一切损失，甲方应负责赔偿)

第二十条：不得转让条款

20.1乙方在本工程完成交接予甲方前，无论已完或未完工程，或已运入工地的工程材料均不得转卖、转让或贷与第三者，或以供抵押及其它担保，但经甲方书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20.2乙方对本合同、本工程及由本合同所生的权利，除经甲方事前书面同意，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外，不得将本合同及本工程的全部或一部分转让予第三者：

20.2.1由甲方指定之一部份专门工作，或必须持有某种机具使能完成施工的工程。

20.2.2一部份专门工程转包后显然对工程有利者。

第二十一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乙方依第十六条或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保修责任止。在本合同期限内所生的权益，于合同届满日或解除或终止后，仍为有效。

第二十二条：管辖条款

甲乙双方同意由本合同所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以甲方营业所在地的法院为第一审管辖法院。

(如甲方营业所在地不在本地的，此条款不能接受)

第二十三条：通知条款

23.1双方通知可以电话、电报、传真、电子邮件、edi、信差、挂号或快递等形式进行。各方书面委派的工地代表可为签收通知之受送达人。

23.2接收通知地址以合同前述所列地址或双方书面确认的地址为准。以邮寄方式通知的，自通知交邮第三日即视为已送达并发生送达之效力。

23.3本合同壹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第二十四条：附则

投标文件或图说附件若与本合同有抵触时，以本合同为准。

立合同人：\_\_\_\_\_\_\_\_\_\_\_

甲方：\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

有权签字人：\_\_\_\_\_\_\_\_\_\_\_有权签字人：\_\_\_\_\_\_\_\_\_\_\_

\_\_\_ 年 \_\_\_ 月 \_\_\_ 日 \_\_\_ 年 \_\_\_ 月 \_\_\_ 日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十二**

需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教育局

供方(乙方)：\_\_\_\_\_\_电脑有限责任公司

甲乙双方就\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签定的买卖合同及甲方与\_\_\_\_\_\_电脑有限责任公司\_\_\_\_电脑服务中心签定的系统工程安装工程合同，经协商一致，达成融资合同如下：

1.付款方式采用买方信贷方式，即由各县(市、区)教育局下属\_\_\_\_\_\_学校作为承贷主体向银行借款，用于甲方的办公自动化或“校校通”建设，借款总额\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整 )。借款期限不超过三年。由乙方负责为承贷主体在银行的借款提供担保。

2.甲方应向承贷主体分期还清办公自动化或“校校通”建设用款。每期还款比例、时间依据承贷主体与农行保定市支行签定的借款合同为准。

3.甲方应承担借款(办公自动化或“校校通”建设用款)利息、可能产生的罚息等责任。由于违约而造成另一方的一切损失，由违约方全额赔偿。

4.甲方在未向承贷主体还清 “校校通”建设用款前，甲乙双方应按还款比例持有一定的设备所有权，逾期不能还款，甲方应付剩余设备金额\_\_\_\_\_%的违约金。在此期间，甲方有责任保证设备的完好无损。如有异常情况，应及时通知乙方，如发生丢失、损毁等应由甲方负责赔偿应付金额。在甲方全部还清“校校通”建设用款后，设备所有权即全部转归甲方所有。

5.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之委托代理人签字，保定市教育信息中心确认，并加盖各自单位的行政公章或经济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_\_\_\_\_\_\_\_\_\_\_\_\_\_\_\_教育局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签定时间：\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电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签定时间：\_\_\_\_\_\_\_\_\_\_\_\_\_\_\_\_\_\_

确认方：\_\_\_\_\_\_\_\_\_\_\_\_\_\_\_\_\_\_\_\_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十三**

甲 方：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甲乙双方为 dzh4-1.25-aⅱ锅炉安装 签订合同如下：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dzh4-1.25-aⅱ锅炉安装

2、工程地址： 李家台大米厂

3、工程内容： ①dzl4-1.25-aⅱ锅炉本体仪表及管道、阀门的安装;

②锅炉供水系统安装;

③锅炉至分气缸安装;

④锅炉烟道安装;

⑤锅炉控制柜至设备间电气设备的安装。

二、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甲方负责提供明确、可行的线路敷设路径、完备的施工场地、施工用电。

2、甲方指定专人配合乙方的施工安装，负责协调处理工地现场有关问题，并提供施工现场专用仓库。

3、甲方负责将锅炉主电源及接口接入锅炉房内。

4、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施工、完工、检验。

5、乙方保证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

6、乙方严格按有关操作规范组织施工，确保施工安全。如出现安全问题，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

7、乙方所安装的内容必须符合国标gb50273-20xx的要求。

三、工程进度安排

1、在甲乙双方协商下，根据现场具体情况进行安装。

2、若遇甲方无法提供施工条件，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四、工程验收

1、工程完工后7日内，甲方应组织相关部门验收，并经张家界特种设备检验所检验合格后办理相关有效证件，视为工程合格。

五、工程保修维护承诺：

1、在工程验收合格后，所安装的工程实行一年保修。

2、响应服务：在接到求助电话的 2小时 赶赴现场内答复甲方。

3、因用户使用或管理不当或超过保修期的产品故障，乙方同样提供服务，有关材料成本费、工时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如确认维修或更换零件时，应列出维修项目清单，维修费用，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经甲方签字许可后，乙方方可进行。

六、合同金额

本合同包干金额为： 贰万贰仟元整(220xx.00元) 本合同不包括锅炉卸车费用和职能部门收费。

七、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预付工程款50%即壹万元整(10000.00元) 。剩余款项经张家界特种设备检验所检验合格后，一次付清。

八、人力不可抗拒事故

如因战争、水灾、火灾、台风、地震和其它人力不可抗力事故导致工期延误，则工期顺延，责任不在乙方。但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有

九、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合同第七条的规定支付工程款，应承担每天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2、乙方没有按照规定时间完工，并交付使用，应承担每天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十、解决争议的方式

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未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正本(共3页)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即生效。

2、本合同所属于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签订的补充协议属合同的组成部分。

4、若有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调解决。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年月日：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十四**

发包商名称(甲方): 承包商姓名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甲乙双方根据《浅水湾半岛》开发建设项目的工程设计施工图,甲方要求乙方按国标、省标及当地建设行政与技术管理部门法律、规范、标淮等有关建筑施工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签订安装工程及附属工程承包施工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分项工程发、承包内容与形式：建筑水、电、煤、强弱电、消防、电信、通讯等安装工程及附属工程;包工包料施工。

二.工程量计算依据与方法：按照甲方提供的设计施工图、四川省建筑工程预算定额、结合峨眉山市材料信息价与招投标等有关文件，计算工程量及造价。

三.建筑水、电、煤、弱电、消防、电信、通讯等安装工程及附属工程包工不包料施工发、承包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单价：人民币 元整。

四.发承包期限：建筑物名称：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五.工作施工地点：《浅水湾半岛》开发建设项目区域内。

六.工作内容要求：

1.乙方同意在甲方安排的工作地点，并根据甲方提供的《浅水湾半岛》开发建设项目内各栋建筑物施工图纸，按国标、省标及当地建设行政与技术管理部门法律、规范、标准等有关建筑施工规定，从事建筑水、电、煤、强弱电、消防、电信、通讯等安装工程及附属工程承包施工。

2.乙方应按照甲方主体结构与工程总体施工进度要求，按时按量完成预埋与安装施工任务，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国家施工规范、质量验评标准与安全规范标准。

七.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权利与义务 住址: 现居住地地址: 居民身份证: 居民身份证:

⑴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浅水湾半岛》开发建设项目内各栋建筑物施工平面图纸、材料运输道路、材料堆放场地、20平米内的库房与看护室及提供电力照明。

⑵甲方有权检査乙方施工资质及施工人员上岗证。并对乙方进场材料有权按国标规范、标准进行全面检查与验收，发现非标与不合格材料应由乙方负责即时退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⑶乙方对各栋号建筑物水、电、煤、强弱电、消防、电信、通讯等安装工程及附属工程进行施工前，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按，上报甲方技术管理部门与工程监理，并经审核批准后开工。

⑷乙方在各栋号建筑物进行水、电、煤、强弱电、消防、电信、通讯等安装工程及附属工程进行施工时，甲方有权对其施工过程进行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检查、监督，发现乙方在施工过程出现不符合设计内容要求、国家施工规范、质量验评标准与安全规范标准，施工组织设计、方按等现象甲方有权制止，乙方应即时停工及拆除，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⑸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人员暂住、各级建设行政部门检查、办理相关证照等手续，所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⑹甲方应在每月28日前，完成对乙方上报月份施工进度工程量审核与批准，并在当月30日前预付80%进度款，其预留20%作为乙方履约保证金，待单栋建筑物竣工验收合格后，当月归还预留履约保证金中的15%，余下5%转为工程质保金按国家相关规定质保期限时间逐步归还。付款前乙方应出具相应的合法税务发票。

⑺为了保证乙方人员稳定，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对施工人员工资发放工作。 ⑻甲方不预付给乙方备料款。

2. 乙方权利和义务

⑴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爱护甲方财物，维护甲方的利益。

⑵乙方应提供真实有效的施工资质及进场上岗施工人员岗位证，交甲方审査。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建筑安装工程施工质量、安全、操作规程等有关规范与条例。

⑶乙方应根据所承包的施工项目，在进场开工前或施工过程，按照设计图纸、国标建筑工程施工规范、标准对全体人员进行全面施工技术交底与安全教育并签字存挡，严格按规定对施工人员上岗配全各种安全防护设备，并配备专职质检、安全员检查与监督，发现问题即时纠正与停工。

⑷乙方在购买或租用材料及设备时应收取其有效合格证或检测报告，材料与设备进场时应通知甲方技术与监理部门査验，经甲方验收合格签章后卸车就位，否则即时退场，所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⑸乙方应按照甲方所安排的各栋施工进度及时完成各项承包内容施工任务，各分项工程施工应符合设计内容要求、国标施工规范要求，预埋工程项目及材料应及时上报甲方与监理，完成各项隐蔽验收签证手续后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⑹乙方在施工过程遇到当地建设行政及其他部门对其承包内容中工程施工质量、安全、资料等内容进行检查、指导应主动给予配合并承担相关费用。 ⑺乙方场内材料水平与垂直运输其车辆与费用由乙方承担。

⑻乙方应在每月25日前上报当月完成施工进度(进度表与计算书)与施工人员月工资发放表，并配合甲方审核人员校对完成施工进度，由甲方负责对乙方施工人员月工资发放后将余款拨付给乙方。

⑼乙方材料、设备、工具进出场、运输、装卸、搭设与拆除全部由乙方负责。 ⑽乙方全体员工其办公、住宿、水、电、饮食等生活设施由乙方自行解决。 ⑾乙方进场施工人员必需持有上岗证、戴安全帽、穿劳保鞋、在离地面二米以上建筑物四邻一米处施工时需绑安全带。乙方人员发生工伤事故，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六.乙方若无法按照甲方要求的进度和质量完成施工任务，甲方可以增加或者另行选择其它施工队伍继续施工，乙方表示理解和服从。

七.其它条款：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解决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章立即生效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十五**

甲方：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二、工程采购设备及总价如下：

1。合同总金额￥元（大写人民币：元整）。该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用、安装费用、调试费用、人工费用、运输费用、保管费用、人员培训、税金、售后服务、质保、保险费（如有）等本合同项下所涉及的费用。

2。采购设备清单详见附件《报价清单》。

三、产品质量及施工要求

1.乙方须按附件要求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的原厂原装正品设备，并向甲方提交设备的品质保证书、合格证、说明书、技术资料等资料，不得以任何理由以次充好。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随意更改方案。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有第三方起诉侵权的，乙方应负全部责任。

2.乙方所提供合同内设备应保证产品内外包装完好无损，若不能达到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合格产品直至解除合同。

3.在签订合同后，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负责设备安装、调试，要求做到布局合理，布线规范，便于使用及维护，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施工期间，乙方应保证施工场地内材料堆放整齐有序，无废弃垃圾等。

4.因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不合格所产生的返工费、检测费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可以从乙方任何一次的工程款中扣除，并不追加工期。

5。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因设备、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损失均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必须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6。由甲方提供安装场地及电源。

四、技术标准及质量保证

（1）布线标准：乙方监控系统布线施工，严格遵照国际《民用闭路监控电视系统技术规范》gb50198-94。综合布线符合《综合布线工程验收规范》gb50312-20xx（2）乙方所供设备均以生产厂家提供的产品技术资料为技术标准。（3）乙方保证本项目所供产品均为合同中指定的产品，且包装为原包装。

五、工程项目建设期限

1、合同签定后按甲方通知时间进场施工，整个施工工期天。2、乙方按设计要求完成设备安装调试，并能投入正常使用。

六、售后服务

1.乙方所提供合同内设备，从甲方验收合格且签署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所有产品及零配件质保期按产品规定说明办理。无相关质保规定的自设备安装完毕，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个月内，乙方负责对因设备本身质量所出现的故障免费保修或更换。前述质保期限双方理解有异议的，按照质保最长期限为准。

在质保期内，若乙方所提供的设备有产品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或维修。质保期满后，设备维修时，乙方按成本费计算并收取一定的工时费。更换的产品必须是全新的，且质保期限从安装完毕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2.凡由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各类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报修通知后，在2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解决故障，若在8小时内不能排除故障的，则应由乙方提供备用设备给甲方使用。如乙方未能及时响应，甲方有权自行联系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向甲方免费培训1-2名设备操作管理人员，要求达到能正确使用与维护本合同的设施、设备，培训累计时间不低于天。

七、竣工验收及付款方式

1、竣工验收：项目施工安装、调试完毕，由乙方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书面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如验收合格，甲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出具书面的验收合格证明。

2、款项支付：

1)工程全部施工完毕且甲方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后二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0%，小写：￥元（大写人民币：元整）。合同款需以支票或银行汇款的形式支付至乙方所提供的开户银行帐号上：乙方开户银行帐号信息：开户银行：银行帐号：税号：

2)支付条件：甲方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先行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所在地税务局要求的发票，如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消除影响等）。因乙方延迟开具发票，导致甲方延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八、约定事项

（1）为确保工期，争取提前竣工，由甲乙双方共同组成工程实施小组。乙方驻场代表为：，联系方式为：。

（2）合同如需变更，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变更事宜，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3）附件作为本合同要件，乙方必须遵照执行。

（4）乙方对以上设备及施工项目质保个月。质保期起始时间以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九、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严格按合同要求按时、按质（即合同要求的设备的规格、型号）、按量完成供货与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甲方使用。如有违约，每违约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须将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返还给甲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5%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预期可得利益、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交通费等）的，以甲方所受损失为准。

2。在乙方无瑕疵履行合同后，甲方保证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如有违约，每违约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2‰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由于任何一方的违约，造成该合同有关条款不能实施或守约方解除合同，应赔偿对方本合同总金额的15%作为违约金。

4。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的，每迟到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的违约金。

5。乙方不得将工程分包或者转包其他单位和个人，一经发现，视为乙方违约，取消乙方承包资格，乙方应于甲方通知当日无条件清场，无权要求甲方支付费用，并退还所有甲方已付费用，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5%的违约金。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预期可得利益、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交通费等）的，以甲方所受损失为准。

十、本合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条款执行。

合同执行中，若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审理。施工期间出现工伤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本合同一式肆份，由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约定事项履行完毕后，合同效力终止。

（以下无正文）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日期：

地址：地址：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十六**

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简称甲方）与\_\_\_\_\_\_\_\_\_（简称乙方），签订安装\_\_\_\_\_\_\_\_\_的项目合同。

1.安装工程名称：\_\_\_\_\_\_\_\_\_。

2.工程地点：甲方\_\_\_\_\_\_\_\_\_港口。

3.工程范围：本合同所附图纸及估价单。

4.完工期限：本安装工程将配合甲方\_\_\_\_\_\_\_\_\_在甲方港口建造工程完工后\_\_\_\_\_\_\_\_\_天内，完成安装工程，其中包括\_\_\_\_\_\_\_\_\_试验运行。

5.安装工程总价格：\_\_\_\_\_\_\_\_\_美元整。

6.安装工程付款进度：

第一期：甲方在本合同开始实施时，付给乙方工程总价15%，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二期：甲方在\_\_\_\_\_\_\_\_\_港口造船工程开始时，付给乙方工程总价15%，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三期：在安装管路时，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的10%，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四期：在主机的主要设备运抵工地时，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的40%，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五期：在安装工程完毕时，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的10%，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六期：在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余额的10%，即\_\_\_\_\_\_\_\_\_美元整。

7.违约罚款：因乙方原因未准时完工时，应由乙方负责，应付违约罚款，每天按总价的1%计算，即\_\_\_\_\_\_\_\_\_美元整。

8.增加或减少工程：若甲方需修改、增加或减少其工程计划时，总价之增减，应按双方规定之订单计算。若需新增加工程量，双方应另行协商该项新增加工程之单价。若甲方因修改原计划而将已完工部分工程或已运抵工地之材料弃置，甲方在验收后，应按双方规定的单价对乙方已完成的工程费用及材料费，予以支付。

9.监督进度：甲方派去的监督人员或代表对工程进度予以监督并有权予以监工、指导。乙方应按甲方人员或代表的指示正确施工，不得以任何借口置之不理。

10.工程停工：若甲方通知乙方将工程停止，其原因又并非是乙方的责任，乙方可停止工程并要求甲方按照已完成工程的数量、运抵工地的材料及其他合理费用。在已交款中增付或扣除。1

1.工程监护：在工程开始后，但在完工移交前，已完工的工程及留在工地的材料、工具、设备等，均由乙方保管。除人力不能抵抗的灾害外，乙方应对保管中的一切，负损害之全责。如遇不可抵抗的天灾人祸，乙方应详列损害实情，向甲方提出恢复原状的价格及日期。以供甲方核对付款之用。若甲方决定不再继续施工，按合同第10条规定结束。1

2.工程保险：除天灾或因甲方使用不当的原因外，乙方应在甲方验收后保证工程质量良好\_\_\_\_\_\_\_\_年。1

3.附加条款：在工程进行中，若因乙方的过错，使甲方或其他人员受到伤害，乙方应负责赔偿。但如果伤害原因是由甲方或与甲方订约之其他工程人员的过错所造成，则应由甲方完全负责。1

4.附件：本合同附件应视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其他条款有同等效力。附件包括：

（1）图样；

（2）估价单。1

5.合同形式：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各保留两份副本供双方存档备查。1

6.附加条款：主机的保养乙方应在甲方验收后，提供及定期对\_\_\_\_\_\_\_\_\_保养服务\_\_\_\_\_\_\_\_年，每\_\_\_\_\_\_\_\_\_个月派员一次维护正常运行。本合同按双方所签日期生效。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附件 cac f ec f ag a ege

ade \_\_\_\_\_\_\_\_\_， b ad beee \_\_\_\_\_\_\_\_\_ ca

d. （ee- afe caed a a） ad \_\_\_\_\_\_\_\_\_ ca

d. （eeafecaed a b）.

f aa : \_\_\_\_\_\_\_\_\_.

f aa : a a39;\_\_\_\_\_\_\_\_\_

a.

f aa : a ecfed

e dagad aee aace

d.

4.e

f ce:e aa

a cdae

e cc f \_\_\_\_\_\_\_\_\_

a a， ad a be ceed， cdg ea

f \_\_\_\_\_\_\_\_\_，

\_\_\_\_\_\_\_\_\_da afe e ce f \_\_\_\_\_\_\_\_\_.

5.a ce f aa :\_\_\_\_\_\_\_\_\_.. d .

e f aa :f ae:a a a a

a b ffee ece f e a cef aa ， .

..d ， e cac ce

effe

ae:a a a a

a b ffee ece f e a cef aa ， .e\_\_\_\_\_\_\_\_\_. .

d. ， a e cecee f cc a

a.d ae:a a a a

a b e ece f e a cef aa ， .. .

d. ， dge aa f

e.f ae:a a a a

a b f ece f e a cef aa ， .. .

d. ， a ee e e a ee ae a e

ae:a a a a

a b e ece f e a cef aa ，， . .

d. ，

ce -

f e aa . ae:a a a a

a b e ece f e dffeece f e ce f aa ， .. .

d. ， afe e

eceed a bee ed afe

d.

f defa: e ee a b a fa

cee e

eg

ea a a b a be ed abe， a b aa a ea f c defa baed

e

f a ad f e a ce f aa

e da ， ...d，

f eac da f c def

a.

deceae f : cae a a a

aed，ceae

deceae e g cede， e cedg ceae

deceae f a cea be eaaed accdg

e e ad cd beeee

ae， d e

be ceaed， e ae aee

a ageee f e

ce f aa

e. d a a f e ceed

f a a f e ae - a aed

e e ae

be abaded g

aed - e ade b a a， a a a， afe ag eceed e， a f eac ceed

aea abaded a ee

ce ecfed

a

b.

9.e f ge:e e ee aed b a a ad

e - eeae a ae e a

ee e ge 39; ad ge

c. a b a ef cec

ac - cdace

c c ge b a a39; ee eeea

e.

:d a a f a b

e

f eabed e eb f a b， a b ca

e ad ca f a a e ce f fed ， aea ae ad e eaabe eee

be aed

dedced fe ad a

e.1

f :e ceed

ad e aea， ， ad ee a e a be de e cd f a b afe cecee ad befe ce ad dee f e . e

e ee f fce aee， a b a be f ebe f a daage f e

de e cd f a

b.

cae f fce aee， a b a ge a

f daage accdg

e aca cd ad gge a eeced ce ad dae fece f c daage

a a f cecg ad a

e.d a a decde

ce

e ， cac a be eaed accdg

ace 10 ee

f.1

f .a b a aa e ed cd f e

\_\_\_\_\_\_\_\_\_ ea afe e dae f eceg e

b a

a. ee， a b a

be abe

ac f gd

e f e

b a

a.1

:a b a be ed ebe f a a39; ee

e ee

ed de

e eggece f a b dge ge f c

c. ee， c eb ae

a a f e

caed

de

e eggece f a a f ecca caced

a

a.1

:aace a bece a ega a f

cacad a be a effece a a e . aace cde:

（1） dag，

（2） a eae f

c.1

f

cac:e cac a be

dcae

e

be edeaae b e ae ee

f. eac f e ae a aee

ce f e cac f ec

d.1

:aeace f a eg

e.a b a de fee edc aeace ece fe a ege f \_\_\_\_\_\_\_\_\_ f \_\_\_\_\_\_\_\_\_ ea afe e eceg f e

b a a ad ed aeace ee ee \_\_\_\_\_\_\_\_\_ f efg aeac

e. cac a bee eeced b e ae a f e da ad ea f abe

e.a a:\_\_\_\_\_\_\_\_\_a b:\_\_\_\_\_\_\_\_\_b:\_\_\_\_\_\_\_\_\_ b:\_\_\_\_\_\_\_\_\_ae:\_\_\_\_\_\_\_\_\_ae:\_\_\_\_\_\_\_\_\_dae:\_\_\_\_\_\_\_\_\_ dae:\_\_\_\_\_\_\_\_\_

返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十七**

建设单位(甲方)：

承包单位(乙方)：

乙方承接甲方的 工程项目，该项目总造价 (大写) ，双方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意签署友好合作协议，细则如下：

1、施工方面：

乙方必须按甲方提供的设计方案(本合同预算的设计方案)施工，乙方不得擅自修改，甲方有必要修改施工方案时，如有超出本预算范围的，作增加部份，另补费用。如果施工过程中在施工方案与实际施工出现问题时，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2、材料保证方面：

乙方使用的安装材料必须符合甲方图纸提供的技术标准及甲方指定的产品，不得换与本技术标准不符的产品，如设计图纸上指定使用某生产商的产品时;而该生产商不生产或停止生产该产品，则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代用品问题。

3、施工安全：

施工期间乙方要做足安全设施，预防事故发生，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安全工作，显示有关指引时，乙方必须跟进、改善工作环境，若出现问题乙方负责。

4、技术要求：

按照附件《设计说明和报价》所注说明。

5、保养责任：

乙方对该项安装工程，实行 的保养;但有规定：对乙方提供的安装材料，如属于材料质量问题，乙方负责更换，不收取任何费用。如属于人为问题乙方不负责材料费用，但甲方提供的材料，则不在该保养范围内(备注：如有发生不可预测的自然灾害，则自动终止保养责任)。

6、施工期：

甲方提供方便的施工场地及临时水源、电源，不影响乙方施工的前提下，乙方应在甲方通知进场日起 天(即 20xx 年 月 日)内完成所有工程，并经甲方验收合格汇签日为准。

7、付款方式：

总工程费用为：

付款方式：

8、其它：

1.若甲方无故不按时按额交付工程款，则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每天按工程总额2%的滞纳金。

2.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补充，双方决定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日起，起法律效力，本合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遵守执行。如遇双方未能协商解决则由乙方所在地法院仲裁。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十八**

甲方： 乙方：

经双方充分协商，根据相关规定，特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制作材料：

2、在甲方制定场所位置上安装;

3、验收方式：抽样验收，以达到样品质量为准;

4、工程质量：正常情况下至少使用 个月。

二、制作单价及数量：

1、单价 元(不含税)，数量 个。

三、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之日，付款人民币 元(大写 )

2、工程结束验收合格后，付清余款。

四、责任与义务：

1、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制作及安装;

2、乙方需在规定时间 年 月 日之前完成制作及安装，并由甲方验收认可;

3、在规定的使用期内，因质量问题导致项目损坏，乙方需进行维护和更换。

五、违约责任：

1、若乙方没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导致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不付项目余款。

2、若甲方没有合理的理由，无故毁约，甲方所付款项不予退还。

六、其他事项：

1、乙方保证所安装项目符合户外广告 规定的质量要求，即抗台风最大风力8级;

2、若因自然灾害或其他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导致项目毁损和缺失的，乙方可以免责;

3、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协商内容可作为本合同副本，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甲乙双方如因履行合同发生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果则提请法律途径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对方签字盖章合同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代表签名： 代表签名：

日期： 日期：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十九**

甲方：\_\_\_\_\_\_\_\_\_\_\_\_\_\_

厂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厂长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因业务需要，由乙方安装部分产品，双方经过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书：\_\_\_\_\_\_\_\_\_\_\_\_\_\_\_\_\_

一、安装的项目名称和地点：\_\_\_\_\_\_\_\_\_\_\_\_\_\_\_\_\_

二、安装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安装报酬：\_\_\_\_\_\_\_\_\_\_\_\_\_\_\_\_\_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安装合计

三、完成安装的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安装的质量要求：\_\_\_\_\_\_\_\_\_\_\_\_\_\_\_\_\_

五、安装的安全责任：\_\_\_\_\_\_\_\_\_\_\_\_\_\_\_\_\_乙方确保规范、安全地完成上述安装内容，安装过程中如发生人身、财产的损害事故的，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或者损失，与甲方无关;

六、安装报酬的结算支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_

七、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乙方每逾期一天，支付违约金元;甲方逾期付款的，按照每日万分之二点一赔偿利息损失;

八、如因本协议书发生纠纷的，双方协商解决，不成时交由\_\_\_\_\_\_\_\_\_\_\_\_\_\_\_县人民法院裁判。

九、本协议书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协议书一式二份，双方各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厂乙方：\_\_\_\_\_\_\_\_\_\_\_\_\_\_\_\_\_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二十**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负责甲方电脑、网络设备的维护事宜签署以下it外包服务合同，细则如下：

1。甲方为了实现公司日常办公设备使用的高效化，降低办公设备使用成本，提高办公设备的实际使用效能，充分发挥现有管理网络等办公设备价值，提高企业效益，决定由乙方负责为甲方提供终端电脑系统、显示器设备等办公设备的维护，设备清单详见《附件》。

2。甲乙双方约定，维护费用及结算办法：包月服务，\_\_台电脑设备，\_\_元/台，合计优惠服务费为\_\_\_元/月，大写：人民币\_\_\_\_\_\_\_整。乙方于次月的6日前开具上月服务费发票，甲方凭发票付款。

3。甲方指定专人负责与乙方对口联络沟通，每次维护前明确提出要求，准确描述故障现象等，为乙方提供出入许可，现场引导协调，提供现场维护需要的基本条件，有利乙方工作人员准确快速处理，并对维护工单监督签名确认。为保障甲方利益，维护前甲方要和乙方工作人员申明需注意事项，预防维护工作造成不必要的额外损失，每次维护作业必须经甲方经办人在工单上签名后，乙方才开始工作。

4。在合同签订后3日内，乙方应安排专门的专业技术人员与甲方的负责人一起对《附件》所列的设备进行现场全面检查复核，并对每个设备编码登记和贴标。设备登记一览表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保存一份。维护以该表登记在册的设备为乙方责任范围。甲方不得单方撕毁设备上的编码封标，否则，乙方不予维护。对不属于《附件》登记的设备，乙方不承担维护责任。

5。日常巡检：1次/月；定期如下：

（1）硬件保养及故障诊断，如涉及到电脑、主板、显示器的线路板、电源的芯片级维修其费用另计，不属于此合同范围内责任，包括为甲方提供的更换硬件、配件建议等，其费用都需另计，具体价格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决定。

（2）软件调试、升级，数据备份及维护，以提高计算机的病毒、木马、黑客、恶意代码等的防御能力。

（3）网络畅通，网络安全及保障防护，排除网络故障，网络查毒、杀毒。网络的提升事宜与用户商议后决定。

注：乙方服务为甲方提供安全稳定的办公平台，（不包括各类特殊应用软件的保障），如：erp应用软件，设计专用软件，苹果机设计专用软件等，如需乙方提供维护其费用通过友好协商另计。乙方建议甲方使用正版软件，其软件的版权纠纷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6。乙方在接到甲方维护要求后必须尽快给予明确处理，复杂困难问题，不能及时解决的必须给甲方明确答复处理的措施和需要的准备时间。

通常到达现场的时间为约2~4小时，如情况特殊，甲乙双方本着相互理解，友好沟通的方式协商，尽快处理故障，解决问题并维护完工后及时交付甲方使用。

7。乙方对甲方设备维护范围仅限于此合同注明地址的贴标设备，如甲方出现地址变迁等情况造成乙方维护成本增加，包月维护费用将酌情增加。如甲方要求维护贴标范围外的设备，其费用可按单次维护维修结算，也可将该设备加入包月合同按月结，具体按实际情况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计。

8。针对人为故障

甲方未经乙方许可，人为恶意损坏损毁、拆开《附件》所登记设备换配件等，乙方将不承担任何维护责任和其他相关法律责任。如需乙方提供维护维修其费用通过友好协商另计。

甲方人员擅自对路由器、交换机等网络设备进行的操作，如果产生的后果影响到整个大网络全部瘫痪，乙方将按\_80\_元/台/次收取人工费，硬件费用另计。并将事故原由通报甲方相关领导。

9。关于涉及知识产权和版权的相关声明：

甲方双方均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法》及其有关条例。未经对方许可不得泄露对方技术和商业秘密。

10。解决合同纠纷的方法：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约定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1。本合同有效期自\_\_\_\_年月日起至\_\_\_\_\_年月日。若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内双方均不提出终止协议的书面要求，该合同自动延期\_\_\_\_年，除非一方在合同顺延期内对合同履行提前一个月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要求终止合同，则顺延期满后合同有效期将自动再次顺延，顺延次数不限，每次顺延有效期为\_\_年。

12。合同生效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无故取消合同，如需变动合同内容，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如双方达成一致由双方代表人签章生效。

13。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代表人签章后生效。附件属于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经签章确认生效，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签订合同日期：年月日

签订地址：

**电气安装合同书篇二十一**

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简称甲方)与\_\_\_\_\_\_\_\_\_(简称乙方)，签订安装\_\_\_\_\_\_\_\_\_的项目合同。

1、安装工程名称：\_\_\_\_\_\_\_\_\_。

2、工程地点：甲方\_\_\_\_\_\_\_\_\_港口。

3、工程范围：本合同所附图纸及估价单。

4、完工期限：本安装工程将配合甲方\_\_\_\_\_\_\_\_\_在甲方港口建造工程完工后\_\_\_\_\_\_\_\_\_天内，完成安装工程，其中包括\_\_\_\_\_\_\_\_\_试验运行。

5、安装工程总价格：\_\_\_\_\_\_\_\_\_美元整。

6、安装工程付款进度：

第一期：甲方在本合同开始实施时，付给乙方工程总价15%，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二期：甲方在\_\_\_\_\_\_\_\_\_港口造船工程开始时，付给乙方工程总价15%，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三期：在安装管路时，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的10%，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四期：在主机的主要设备运抵工地时，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的40%，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五期：在安装工程完毕时，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的10%，即\_\_\_\_\_\_\_\_\_美元整；

第六期：在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付给乙方工程总价余额的10%，即\_\_\_\_\_\_\_\_\_美元整。

7、违约罚款：因乙方原因未准时完工时，应由乙方负责，应付违约罚款，每天按总价的1%计算，即\_\_\_\_\_\_\_\_\_美元整。

8、增加或减少工程：若甲方需修改、增加或减少其工程计划时，总价之增减，应按双方规定之订单计算。若需新增加工程量，双方应另行协商该项新增加工程之单价。若甲方因修改原计划而将已完工部分工程或已运抵工地之材料弃置，甲方在验收后，应按双方规定的单价对乙方已完成的工程费用及材料费，予以支付。

9、监督进度：甲方派去的监督人员或代表对工程进度予以监督并有权予以监工、指导。乙方应按甲方人员或代表的指示正确施工，不得以任何借口置之不理。

10、工程停工：若甲方通知乙方将工程停止，其原因又并非是乙方的责任，乙方可停止工程并要求甲方按照已完成工程的数量、运抵工地的材料及其他合理费用。在已交款中增付或扣除。

11、工程监护：在工程开始后，但在完工移交前，已完工的工程及留在工地的材料、工具、设备等，均由乙方保管。除人力不能抵抗的灾害外，乙方应对保管中的一切，负损害之全责。如遇不可抵抗的天灾人祸，乙方应详列损害实情，向甲方提出恢复原状的价格及日期。以供甲方核对付款之用。若甲方决定不再继续施工，按合同第10条规定结束。

12、工程保险：除天灾或因甲方使用不当的原因外，乙方应在甲方验收后保证工程质量良好\_\_\_\_\_\_\_\_\_年。

13、附加条款：在工程进行中，若因乙方的过错，使甲方或其他人员受到伤害，乙方应负责赔偿。但如果伤害原因是由甲方或与甲方订约之其他工程人员的过错所造成，则应由甲方完全负责。

14、附件：本合同附件应视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其他条款有同等效力。

附件包括：(1)图样；(2)估价单。

15、合同形式：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各保留两份副本供双方存档备查。

16、附加条款：主机的保养——乙方应在甲方验收后，提供免费及定期对\_\_\_\_\_\_\_\_\_保养服务一年，每\_\_\_\_\_\_\_\_\_个月派员一次维护正常运行。

本合同按双方所签日期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